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华信国际　　公告编号:2015-123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11月06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11月11日下午13:0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公司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情况较为复杂，涉及主体较多，范围较大，导致资产梳理及处理方案等工作量较大，中介机构开展工作所需时间较长；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行深入的协调、沟通和确认，重组方案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无法在原预计不晚于2015年11月13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但公司与交易对方均有意向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1月1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不晚于2016年1 月15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复牌。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1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5-124号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进行修订，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重大投资决策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5 年 11月 27日（星期五）召开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会议通知的内容详见2015年11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5-125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华信国际　　公告编号:2015-124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10月16日开始停牌。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30日、2015年11月6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已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由于本次重组涉及境外收购，相关程序复杂，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量大，有关各方仍需时间进行协商、论证和落实。因此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于2015年11月13日前披露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并复牌。但公司与交易对方均有意向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公司股票拟继续延期复牌。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延期至不晚于2016年1月15日复牌并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2015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召开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2015年11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5-125号公告。 若此项议案没有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则公司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复牌。

公司计划于2016年1月15日前，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准备工作，主要包括：完成对标的资产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拟定重组相关协议文件等，并在2016年1月15日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组方案并对外披露。

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全力以赴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复牌，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积极推进并尽快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18　　证券简称:华信国际　　公告编号:2015-125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于 2015 年 11 月 27日召开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1月27日（周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26日－2015年11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6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2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5年11月23日（星期一）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徐汇区富民路291号悟锦世纪大厦9楼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凡2015年11月23日(星期一)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统计时，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二、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2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方式请注明“证券部”收。

2、登记时间：2015年11月24日（上午8: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红枫路6号

邮政编码：230088

传　真：0551-65848151会务事项咨询：联系人：孙为民；联系电话：0551-65848155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018	华信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 362018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4）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或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 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1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1.00
2	关于修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2.00

（2）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3)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服务密码可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数字证书认证中心（网址：http://ca.szse.cn）申请。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 0755-88666172/88668486，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3)拥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申请服务密码，应按不同账户分别申请服务密码。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操作办法：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15年11月26日下午15:00至2015年11月27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股东应当通过其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A股股东应当通过A股股东账户投票；B股股东应当通过B股股东账户投票；优先股股东应当通过A股股东账户单独投票。股东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按A股、B股、优先股分类）股份数量总和。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应当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投出与上述投票相同意见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确认多个股东账户为同一股东持有的原则为，注册资料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股东账户注册资料以股权登记日为准。

2、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股东大会任一议案进行一次以上有效投票的，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按该股东所持相同类别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对其他议案未进行有效投票的，视为弃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填报的受托股份数量计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通过交易系统的投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3、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按照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数量合并计算。股东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投票时，应当以其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全部相同类别股份对应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记录的选举票数为准。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五、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公司参加安徽华信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股东名称		股东□授权代表签名		持股数(股)	

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审议《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投票说明：

1. 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控股　公告编号:2015-80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78），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周二）14:45。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2015年11月1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15:00至2015年11月17日15:00的任意时间。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C座4层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关于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

（四）关于签署《北京民生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的议案。

说明：上述须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第四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5年11月10日下午股票交易收市时持有“民生控股”股票的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采用传真或信函方式亦可办理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15年11月11日到2015年11月13日，9:00-12:00，13:00-17:30。

（三）登记地点：北京民生金融中心A座15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

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5层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16；

2、投票简称：“民生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1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民生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签署《北京民生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的议案	4.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1月16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1月17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投资者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果注册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校验号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新股申购业务操作，凭借校验号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证券简称	申购价格	申购数量
369999	密码服务	1.00元	填写网络注册返回的校验号码

服务密码可以在申报五分钟后成功激活。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如适用）。

五、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5层

邮政编码：100005

联系电话：010-85259036　010-85259039

传真号码：010-85259595

联 系 人：王成福　彭芬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附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2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3	关于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			
议案4	关于签署《北京民生典当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的议案			

备注：若委托人在表决意向内不做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照自己意愿进行表决。

□是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

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申购与赎回结果的公告

根据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已于2015年10月29日于证监会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发布了《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A份额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简称 “《开放公告》”）。此次为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A份额（以下简称“双福A”）在第一个运作周期内A份额（以下简称“双福A”）的第3个开放期，现将双福A申购、赎回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双福A开放申购与赎回的确认结果

2015年11月5日为此次双福A的赎回开放日，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所有经确认有效的双福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据此确认的双福A赎回总份额为44,097,864.09份。

根据《开放公告》的规定，2015年11月6日、9日、10日三个工作日开放双福A的申购业务，在任一申购开放日末双福A份额等于或超过双福B份额的7/3倍时，则此次双福A的申购开放期结束。

经本公司统计，截至2015年11月10日，双福A的有效申购申请总额为55,000.00元。本次双福A的全部有效申购申请经确认后，双福A的份额余额小于7/3倍双福B的份额余额。因此，基金管理人对投资者于2015年11月6日、9日、10日提交的双福A有效申购申请进行了全部确认。

截至2015年11月11日，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上述原则对本次双福A的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了确认，并为投资者办理了有关份额权益的注册登记变更手续。投资者可于2015年11月12日起到各销售网点查询申购与赎回的确认情况。投资者赎回申请成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自赎回申请日起7个工作日内通过相关销售机构将赎回款项划往基金份额持有人账户。

本次双福A开放申购与赎回结束后，海富通双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总份额为179,545,753.94份，其中，双福A总份额为27,321,814.15份，双福B的基金份额未发生变化，仍为152,223,939.79份，双福A与双福B的份额配比为0.53845304:3。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ftfund.com了解详细情况。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2日

海富通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级份额终止运作及基金份额转换事宜的公告

《海富通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3年12月4日生效，海富通双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以“运作周年滚动” 的方式运作。本基金份额划分为双利A （基金份额简称：双利A，基金代码：519052）与双利B（基金份额简称：双利B，基金代码：519053）两级份额，双利A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满6个月开放申购和赎回一次，双利B 在任一运作周年内封闭运作，不上市交易，仅在每个运作周年到期日开放申购和赎回一次。本基金的第二个运作周年将于2015年12月4日届满。

根据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在任一运作周年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基金在该运作周年届满后将转换为“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无须召开持有人大会。

1、该运作周年到期日前第30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

2、该运作周年到期日前第30日，双利B的份额参考净值低于0.5元。

由于本基金在第二个运作周年到期日前第30日，即2015年11月4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因此本运作周年届满后本基金将转换为“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双利A 份额和双利B份额将全部转换为“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运作周期届满后基金的存续形式

本运作周年届满，本基金将转换为“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双利A 份额和双利B 份额将全部转换为“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所约定的运作周年内资产及收益的分配规定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双利A和双利B的份额净值，双利A 份额和双利B份额按届时各自份额净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比转换为基金份额。

二、运作周年届满后的基金份额转换

本运作周年届满，双利A 份额和双利B 份额将全部转换为“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

本运作周年年末的份额折算日（即2015年12月4日）双利A 和双利B 不再进行份额折算。本运作周年双利A 和双利B 的共同开放日（即2015年12月4日）向投资人开放双利A 和双利B 的赎回业务，不开放双利A 和双利B 的申购业务，并且在该开放日不再按照运作周年的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原则，即不再对双利A 或双利B 份额按照7 比3进行确认。

1、份额转换基准日

份额转换基准日为本运作周年年末双利A 和双利B 共同开放日，以下简称“T 日”，即2015年12月4日。基金管理人将在T 日后的5 个工作日内完成双利A 和双利B 的份额转换。

2、转换方式及份额计算

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所约定的运作周年内资产及收益的分配规定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双利A 和双利B 的份额净值，双利A 份额和双利B 份额按届时各自份额净值与基金份额净值之比转换为基金份额。在对T 日双利A 和双利B 份额的有效赎回申请确认后，将基金资产中剩余的双利A 和双利B 份额转换成基金份额。

3、份额转换计算公式

双利A 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数=转换前双利A 基金份额数×T 日双利A 基金份额净值/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双利B 份额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数=转换前双利B 基金份额数×T 日双利B 基金份额净值/T 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双利A 基金份额净值，双利B 基金份额净值保留小数点后8 位；转换后基金份额数，保留到小数点后2 位。

4、份额转换后的基金运作

本基金份额在转换日后不超过三个月开放申购、赎回业务，转换日后的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以申购、赎回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申购份额、赎回款项。份额转换后的本基金开放份额申购、赎回日期，届时见基金管理人公告。

在转换日后，基金份额净值将在转换日基金份额净值的基础上变动，投资者申购、赎回价格将以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计算。转换后的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的具体规定可参见本基金合同及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除非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另有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限制等保持不变。

三、重要提示

1、为保证本基金份额转换的平稳运作，自本基金的转换日起，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停止办理双利A和双利B的系统内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基金份额转换完成后，本基金将更名为“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基金份额转换完成后，基金管理人将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办理海富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届时请详见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情，请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ftfund.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8-40099（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 11 月12 日

证券代码:600051　　股票简称:宁波联合　　编号:临2015-027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以10,800万元价格收购上海浙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宁波梁祝文化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20%股权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一、交易概述

2015年3月27日召开的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关于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受让宁波梁祝文化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20%股权的议案》，决定受让价格以评估价格为基准与出让方协商确定。若所商定的上述股权受让价格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的，则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股权受让协议。详情请见2015年3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5-005）。

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精神，经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确定上述股权受让价格为10,800万元。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资金活动》之规定，该股权投资业务的审批权限归属于公司董事会。

故此，公司于2015年11月11日与上海浙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上海浙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统一简称“浙东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以10,800万元价格收购其持有的宁波梁祝文化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祝公司”)20%股权。上述收购价格与该项资产的账面成本相比，溢价6,800万元，主要系存货——开发成本评增所致，该项目评估增值率为39.64%。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上海浙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上海；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奉贤区新四平公路468弄18幢5层81室；法定代表人：俞幼平；注册资本：2,100万元；主营业务：企业管理咨询，酒店管理，工艺礼品设计、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开发，资产管理，商务信息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会务服务，从事生物科技、化工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实际控制人：陈文龙。

浙东公司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正常，具备正常的履约能力。

浙东公司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浙东公司资产总额4,088.85万元、资产净额2,088.85 万元；2014年度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1.63万元。

公司董事会已对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交易标的为梁祝公司20%的股权。不存在妨碍该股权转移的任何情况。

梁祝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成立时注册资本1亿元，其中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40%，全资子公司宁波联合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建设开发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40%，浙东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20%。2011年12月，梁祝公司增资后实收资本为2亿元。2012年12月，公司受让建设开发公司持有的梁祝公司40%股权。梁祝公司现有注册资本2亿元，其中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80%；浙东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20%。

梁祝公司主要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旅游景区开发；注册地点：宁波市鄞州区。

梁祝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4年12月31日，经审计）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5,230	121,864	13,366	909	-2,159	-3,962

上述财务指标的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梁祝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5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1,731	150,201	11,530	809	-1,833	-3,519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根据宁波德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德威评报字[2015]028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梁祝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601,184,971.54元。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12月31日。采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其重要假设前提主要是：（1）本次评估测算各项参数取值未考虑通货膨胀因素；（2）影响企业经营的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企业所属行